

內政部警政署 函

地址：11072 臺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4段
553巷5號(刑事警察局)
聯絡人：偵查員顏廷宇
聯絡電話：自動02-27629052；警用725-
5120
電子信箱：826019@email.cib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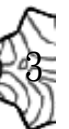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29日
發文字號：警署刑防字第109000238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A01010000C_1090002385A00_ATTCH2. pdf、
A01010000C_1090002385A00_ATTCH3. jpg)

主旨：為保護國人財產安全，本署製發防詐騙宣導文宣，請惠允
轉行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統計108年詐欺案件與107年比較，案件數增加9.43%、財損金額增加25.21%；又今(109)年1至3月份與去(108)年同期比較，案件數增加16.72%、財損金額增加12.35%，顯示詐欺案件呈現增加趨勢，對民眾財產安全影響甚鉅。
- 二、經分析國人最常受害之詐騙手法，案件數由高至低依序為：假網拍、假投資、解除分期付款、色情應召詐財、猜猜我是誰、假交友(徵婚)、虛擬遊戲詐騙、假冒機構(公務員)。
- 三、檢附「遭詐徵候檢核表」1份，請惠予協助轉發各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(張貼電梯公佈欄或其他明顯處)或其他管道廣傳宣導，謹致謝忱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(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)



副本：本署刑事警察局預防科



裝

訂

線

